

证券代码：002395

股票简称：双象股份

编号：2021-022

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4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直接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8月14日在无锡双象大酒店七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由于董事长唐越峰因疫情影响，无法出席本次会议，经公司过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顾希红担任本次董事会主持人，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唐越峰董事长因疫情影响未亲自出席会议，书面授权委托顾希红董事出席会议；李郁祥独立董事因疫情影响未亲自出席会议，书面授权委托靳向煜独立董事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1）公司2021年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2）公司2021年半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1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

报编制的人员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六日